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6

##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西路 211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7,348,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99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贺财霖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竺菲菲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7,348,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贺财霖	157,348,100	100.0000	是
2.02	贺频艳	157,348,100	100.0000	是
2.03	贺群艳	157,348,100	100.0000	是
2.04	张佩莉	157,348,100	100.0000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俞小莉	157,348,100	100.0000	是
3.02	王锡伟	157,348,100	100.0000	是
3.03	罗京花	157,348,100	100.0000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张海芬	157,348,100	100.0000	是
4.02	张义魁	157,348,100	100.00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01	贺财霖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2	贺频艳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3	贺群艳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4	张佩莉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1	俞小莉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2	王锡伟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3	罗京花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01	张海芬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02	张义魁	7,867,8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乔营强、王梓权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